



乾隆十五年庚午十月二十八日丁酉兩

行都承旨 趙明履 仕

注書 南鶴老 仕

左承旨 南泰溫 事職

崔台衡 席受田

右承旨 鄭履儉 書直

假注書 李命俊 仕直

左副承旨 未差

事變假注書

右副承旨 權一衡 書直

丁志復 仕

同副承旨 李應協 空

上在昌德宮掌奉 經筵以代理停○夜三更坤方等方有
氣力火光○權一衡以都摠府言 陞曰入直軍兵等宵
習射率自 上方在減膳中依尚 陞諸姑停之又既已
復膳今日入直內三司武英禁庫及庫兵等中日署
射請出 標信 侍曰知道○鄭履儉進曰明日上
帝取票令曰停○權一衡 產曰大司憲昔布教執
義申曉在外掌令二員持平一員未至持平平安
致定疏 批准下今日以監察各特之意啟違